

簽 於 總務處

日期：114年07月18日

主旨：檢陳本校暨附設幼兒園「114年校園災害防救計畫」案，請鈞長核示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114年7月2日基輔教國參字第1140233053號函辦理。
2. 旨皆計畫書供校內各類災害發生時應變使用，請各處室暨幼兒園主任協助審視計畫書內容及編配組員負責任務，並依權責修正計畫書內容後由總務處彙整報府核備。

擬辦：1. 經鈞長核可後辦理。

2. 敬會 教務處

教師兼
教學組長 陳連域

學務處

教師兼
學務主任 劉士瑜

輔導室

教師兼
輔導主任 盧雅雯

幼兒園

教師兼
幼兒園主任 賴瑩蓉

家長會

致陳

教師兼
總務主任 何俊衡

0718
1540

基隆市七堵區
五堵國民小學
李健銘

0718 0850